

中国古代史论丛

总第八辑

新民主主义革命史



中国古代史论丛

第 八 辑

中国先秦史学会秘书处编

福建人民出版社

《中国古代史论丛》编委会

傅衣凌 王仲荦 史念海

张岂之 朱绍侯

中国古代史论丛

第八辑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14.5印张 334千字

1983年12月第1版

1983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450

书号: 11173·78 定价: 1.70元

先秦史专号 (二)

- 卅年来关于殷墟头骨及殷代民族种系的研究
..... 杨希枚 (1)
- 关于先秦货币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朱 活 (25)
- 河姆渡文化的历史地位..... 徐中舒 唐嘉弘 (39)
- “中华文化西来论”的翻版
——批判苏联瓦西里耶夫的《关于外国影响在中国文明中的作用》
..... 刘蕙孙 (47)
- 改火的由来..... 汪宁生 (64)
- 甲骨卜辞所见商代天文、历法与气象知识..... 郑慧生 (72)
-
- 爱国主义者——孔丘..... 夏子贤 (95)
- 《周易》筮辞的来历..... 刘宝才 (109)
- 论墨子“天志”、“明鬼”的宗教观..... 段志洪 (122)
- 韩非的历史观..... 杨 钊 (133)
- 《大雅·文王之什》新解
——周文王的文治武功及其死亡考..... 刘毓庆 (148)
-
- 读《尚书·无逸》..... 李 氏 (169)
- 周代“工商食官”的前前后后..... 赵锡元 (184)
- 先秦姓氏制度初探..... 骆光华 (203)
- 有关周公营雒邑的几个问题
——兼论雒邑成周的地理位置与作用..... 陈昌远 (219)
-

卅年来关于殷墟头骨及殷代 民族种系的研究

杨希枚

一、序 言

新中国成立前后，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下简称史语所）考古组（1928—1937）和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下简称考古所，1976）发掘河南安阳殷墟遗址，分别在西北岗区^①和大司空村、孝民屯区^②出土了两批为数千百具的人头骨和大批的器物，包括青铜、陶、骨和玉石之器、以及数以万片计的刻有文字的甲骨。

西北岗组头骨较完整者约四百具，绝大部分出土于几座王陵大墓西侧纵横排列而身首异葬的祭祀小墓，即发掘时所称的“人头坑”，因而认为应属入侵殷王朝的异族战俘的遗骸。^③故西北岗组头骨仅可据以研究殷王朝可能接触的四裔邻族的人种，而不足据以研究殷民族的种系。

大司空村和孝民屯区的头骨仅数十具，出土于附有刀斧之类

①李济：《安阳发掘与中国古史问题》，《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四十本，1969。高去寻：《1001号大墓》，《历史语言研究所中国考古报告集之三，侯家庄第二本》，1962。

②马得志、周永珍、张云鹏：《一九五三年安阳大司空村发掘报告》，《考古学报》第九册，1955。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1969—1977年殷墟西区墓葬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79年第一期。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体质人类学组：《安阳殷墟祭祀坑人骨的性别年龄鉴定》，《考古》，1977年第三期。

③杨希枚：《河南安阳殷墟头骨的测量和形态观察》（英文），《中国东亚学术研究计划委员会年报》，第五期，1966。

杨希枚：《河南安阳殷墟墓葬中人体骨骼的整理和研究》，《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廿四本，1970。

的全躯葬中小型墓，认为应是殷王朝自由民或王朝族嗣的遗骨，因而其种系应可代表殷民族的种系。①

关于西北岗组头骨的种系问题，自1950年代初迄1980年代初，先后曾经国内外人类学家进行研究，并分为西北岗组头骨虽要属蒙古人种成分、但可能包括其他种系成分的异种系说和纯属蒙古种系的同种系说两派。前一派学者包括中研院史语所的李济博士②、美哈佛大学人类学系孔恩教授(C. S. Coon)③和笔者。后一派学者包括美阿里松那大学人类学系特诺教授(C. G. Turner Jr.)④、哈佛大学人类学系豪卫尔士教授(W. W. Howells)⑤、张光直教授⑥和中国社科院考古所韩康信、潘其凤两同志。⑦

大司空村和孝民屯组头骨仅曾由考古所韩、潘两同志加以研

①韩康信、潘其凤：《殷代人种问题考察》，《历史研究》，1980，第二期。

②李济：《安阳侯家庄商代颅骨的某些测量特征》（英文），《中央研究院院刊》第一辑，1954。

③Coon, C. S.: *The Story of Man*, pp. 331-332, 1954.

Coon, C. S.: "An Anthropogeographic Excursion Around the World," *Human Biology*, Vol. 30, pp. 29-42, 1958.

Coon, C. S.: *The Living Races Of Man*, p. 133, 1964.

④Turner II, C. G.: "Dental Evidence on the Origins of the Ainu and Japanese", *Science*, Vol. 193, 1976.

Turner II, C. G.: "Additional Features of Ainu Denti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Vol. 46, No. 1, pp. 13-24, 1977.

Turner II, C. G.: "Sinodonty and Sundadonty: A Dental Anthropological View of Mongolid Microevolution, Origin, and Dispersal into the Pacific Basin, Siberia, and the Americas", *Symposium on Late Pleistocene and Early Holocene Cultural Relations Between Asia and America*, XIV Pacific Science Congress, Khabarovsk, USSR, 1979.

Turner II, C. G.: "Dental Anthropological Indications of Agriculture Among the Jomon People of Central Japan", *American Journal Of Physical Anthropology*, Vol. 51, No. 4, 1979.

⑤Howells, W. W.: *Origins Of The Chinese People: Interpretations Of The Recent Evidence*, 1979(?).

⑥Chang, K. C.: *Shang Civilization*, 1980.

⑦同注①。

究，主要认为：该组头骨分别类似史前及现代华北人组及西北岗组头骨，应属同种系蒙古人种头骨，从而殷民族应属蒙古人种系的民族。^① 这项论点尚未引起争论。

两派学者对于同一组西北岗区殷墟头骨的论点何以如此不同？尤其李济、孔恩、豪威尔士和张光直或同属哈佛出身，或先后任人类学系主任，何以论点也竟如此不同？如果我们不认为他们之间或有专业水平和测计技术上的悬殊差异的话，便不能不设想或是由于解释和处理问题上的主观偏差。因之，无论如何，这两派的论点和论据都须要加以检讨和澄清的。特、豪、张、韩、潘诸氏都是笔者旧识或新交，且实际上，他们的论点也都是以笔者的论点为研讨的对象。笔者很高兴这些朋友对于西北岗头骨种系问题的重视，因而也必须担负这个检讨和澄清的任务，虽然关于这方面的研究也已荒疏了十年。

总的说，笔者在本文内所能澄清的是，主张西北岗头骨同种系说的一派，正如主张异种系说的派，虽有其某一方面的论据，却显然存在着另一些不符合其说的论点。笔者在本文内并没有提出更多直接的材料，因而也不是即证西北岗头骨异种系说必属正确。不过，证诸西北岗头骨的较高变异性，证诸古今中国境内和东南亚及太平洋区岛屿民族系属的复杂，则主张西北岗头骨同种系说者之难，无疑是有甚于主张异种系说者。

笔者归国不久，匆促成文，难免诸多误漏，幸希读者同道批评指正。写作期间，承韩康信和潘其凤两同志惠赠他们的大著，并协助收集其他同种系派诸家的资料，于此谨致衷心谢忱。

二、异种系说诸家的论据和论点

论点是否正确，视乎有无论据。而西北岗头骨分析的论据究

^① 韩康信、潘其凤：《殷代人种问题考察》，《历史研究》，1980，第二期。页96—97。

否正确，则尤与头骨测量和统计技术有关。

1. 首先研究西北岗头骨的是人类学家吴定良教授。吴氏赴英国进修期间，曾从当时生物统计学大师皮尔森 (K. Pearson) 习骨骼与生体测量学 (Osteometry、Somatology)，并撰有关骨骼研究论文，发表于著名的《Biometrika》期刊上。归国后，吴氏即主持了中研院史语所的人类学组，尤其体质人类学研究的业务。

1942年，吴定良先生测量了一百数十具西北岗头骨(约全部的1/3)的少数几项测量，并据此设计了专用以测计中国人头骨量的数理公式。^①他并没有论及西北岗头骨的种系问题，但他的测量和统计技术该是可靠的。

2. 其后，李济教授根据上述吴定良先生的部分西北岗头骨的几项测量和皮尔森拟订的头骨长宽指数的变差度^②——即平均标准差(M. S. D.)是否大于2.68——而首先提出西北岗头骨种系的论点。他主要认为：

(1) 西北岗头骨长宽指数的变差值(3.95)大于皮尔森所订的同种系头骨的变差值，因此该组头骨可能是异种系的头骨(heterogenous group)。

(2) 西北岗头骨具相当大的颅底脑门高度(basio-bregmatic $H_1=139.12\text{mm.}$)，因而类似史前甘肃和现代华北人头骨，显示布达生氏(D. Black)所谓的“Oriental peculiarity”(“东方人特征”)。^③

①吴定良：“Formulae for the Determination of the Capacity of the Chinese Skull from External Measurements”，The Anthropological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Vol.2, pts.1-2. pp. 1-4, 1942.

②页2注②同著。又 Pearson, K. : “Homogeneity and Heterogeneity in Collections Of Crania”, Biometrika, Vol. 2, No.3, pp.345-347, 1903.

③页2注②李济同著，页556。

李济根据吴定良的测量数据，他的测计技术也应是无误。如果皮尔森订定的种系偏差数据标准尚有几分可信，则李济所云西北岗头骨异种系的论点也应是言而有据，也应是正确的。

3.继之，笔者根据全部约400具西北岗头骨的34项测量和指数，分析了该组头骨，并得到如下的几项数据和论点：

(1) 笔者分别与李济相同的九项、与豪卫尔士相同的十二项测量数据均极近似甚至相同，如下表所示：

	杨希枚	李 济	豪 卫 尔 士
头骨长度	<u>181(n=319)</u>	<u>181(137)</u>	<u>181(42)</u>
	141(317)		
头骨宽度	<u>139(155)</u>	<u>139(135)</u>	<u>139(42)</u>
颅底脑门高度	<u>138(220)</u>	<u>138(123)</u>	<u>140(42)</u>
长宽指数	<u>76(155)</u>	<u>76(135)</u>	<u>76(42)</u>
颅底长高指数	<u>76(126)</u>	<u>76(96)</u>	<u>77(42)</u>
	118(305)		
耳点头高度	<u>117(154)</u>	<u>117(126)</u>	—
耳点长高指数	<u>64(153)</u>	<u>64(120)</u>	—
	373(287)		
纵弧	<u>374(137)</u>	<u>375(107)</u>	—
	320(264)		
横弧	<u>319(150)</u>	<u>319(125)</u>	—
颅底长度	<u>101(206)</u>	—	<u>101(42)</u>
	97(183)		
侧面长度	<u>98(112)</u>	—	<u>98(42)</u>
	136(272)		
两颧宽度	<u>135(146)</u>	—	<u>136(42)</u>
鼻高	<u>54(148)</u>	—	<u>53(42)</u>
鼻宽	<u>27(151)</u>	—	<u>28(42)</u>
眶高	<u>33(155)</u>	—	<u>33(42)</u>
眶宽	<u>41(155)</u>	—	<u>39(42)</u>

(以上男性头骨数值比较)

如上表所示，果我们认为差值不大于一个单位（如笔者分测的两组数值）时表示无重要差异，则笔者与李济所测同项目的九

项数值可认为完全相同；与豪卫尔士所测同项目的十二项测量中也有十项相同！这一数据事实应可充分表明：笔者与李济和豪卫尔士在测计技术上，就这几项测量而言，显应无重大误差，纵然所测的标本例数不尽相同。实际上，笔者的测计结果在最后比较分析时，也才晓然与李济先生的测计结果竟出乎意料地近似；豪卫尔士也曾函请笔者为他校正他测过的几项不正确的数值；且直到此刻分析比较时，也才知道笔者与豪氏的一些测量（他主要据以分析比较的测量）竟是如此近似。因此，笔者相信，笔者的测计技术和计算结果应该与李、豪二氏的一样可靠。

（2）皮尔森根据头长度和宽度的平均偏差值的大小，曾另订了一项辨别头骨种系的标准，即：长度偏差值小于5.5，或宽度偏差值小于3.3时，该组头骨可能属同种系的；反之，如差值大于6.5时，则该组头骨或属异种系。^①此外，皮尔森曾计算了认为是同种系的五组头骨的长宽度偏差值，分别为5.7—6.0和3.8—5.8。

笔者计算的长、宽度偏差值分别为6.2—6.8和5.9。这两项数值不仅都远大于皮氏所订的同种系的偏差度，且都大于他所称属于同种系的五组头骨的偏差值，且几乎近于或大于他所订的异种系偏差值的标准。

此外，笔者另据李先生所采用的、皮尔森所订的头长宽指数偏差值标准，也计算了同样的且几乎与李氏数值（3.95）完全相同的偏差值（3.98），同样表明西北岗头骨应是异种系的。

（3）豪卫尔士大概怀疑皮尔森订的种系判定标准，另根据他自己测量的多组头骨的多项测量的偏差值，拟订了另一种辨别头骨种系的偏差标准，即：以任何一组头骨与他所测多组属于同种系头骨的偏差值相比时，比值愈大于100者即愈可能是异种系

^①页4注②同著。

的；反之，则属于同种系。此外，豪氏曾计算了一组爱尔兰头骨的偏差百分比值（103.5），认为“似乎不大象是同种系的”^①。另一组混血的亚麦加人的偏差百分比值，据豪氏计算，则分别为105.20和103.30。

笔者计算的34项测量与指数的偏差值与豪氏所拟定的一般同种系偏差值相比较，其中十三项均大于豪氏的数值，为110—131；廿六项测量与指数的偏差百分比为104.48，八项指数的偏差值百分比为105.53。这个数据事实充分说明：西北岗头骨，如果豪氏订的标准可以相信的话，应是异种系的，因为偏差百分比值不仅远大于“似乎不大象是同种系的”爱尔兰组头骨，且显然大于混血的亚麦加人的差值！

（4）如李济先生一样，笔者也将西北岗全部头骨的测计数据与史前和现代华北组、欧洲组的头骨数据作了比较，且正如预料的，也获得与李济先生的同样论点，即西北岗组头骨较之现代华北人头骨更近似史前甘肃组头骨，而与欧洲组头骨的类似性较小。虽然，就某种观点来讲，西北岗组头骨较之现代华北人头骨却又似乎非不类似欧洲组头骨，此在下文再加讨论。

总之，就上述的几项种系辨定的数据标准而言，包括豪氏自己拟订的在内，几乎一致表明西北岗组头骨应是异种系的。如果认为凡此种系辨别标准均不足取信，或认为凡此类数据事实均出于测技上的疏误，则显然是难以置信的主观判断。

（5）西北岗组头骨，据高的偏差性和种系辨定的偏差数据事实，既应是异种系的，自不能依照一般的方法而直接与其他已知种系的族群的头骨数据加以比较。因此笔者先就已知种系的比

^①Howells, W. W.: "Some Uses of the Standard Deviation in Anthropometry", Human Biology, Vol. 8, No. 4, pp.592-600; 1936; "The Early Christian Irish: The Skeletons at Gallen Priory", Proceeding of The Royal Irish Academy, C, No. 3, pp.103-219.

较“典型的”头骨，作一纯然主观的形态分类，从而把西北岗组头骨分为分别类似布利亚特蒙古种、海洋尼格罗种、北欧种、埃司基模蒙古种（鼻骨呈锐三角状）和不十分确定但怀疑或类似波里尼西亚头骨的五个分组（即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分组）。

第一分组标本约三十具，第二分组卅余具，第三分组仅两具，第四分组成约五十具，第五分组卅余具。姑置第五分组不论，在为数约九十余具西北岗头骨中约有八十具认为形态类似蒙古人种头骨；卅余具认为类似海洋尼格罗种头骨；类似北欧型的为数最少。易言之，西北岗头骨虽应属异种系的，却可能仍是以蒙古人种头骨为主要成分。

次一步骤，根据皮尔森所拟订的另一辨别种系的数据，即种系类似性相关系数值的是否近于1。^①笔者计算了五个分组与已知种系的一些头骨加以比较，藉进一步求解主观形态的分类究是否符合客观的测计事实，从而进一步确定西北岗头骨究应是包括某些不同种系的一个异种系族群的头骨。下表就是这一数据的比较结果：

西北岗五个形态分组与已知种系头骨的类似系数值的比较

	分组 I	分组 II	分组 III	分组 IV	分组 V
布利亚特人	<u>1.16</u>	8.57	1.80	5.35	6.85
海洋尼格罗人	3.17	<u>1.41</u>	<u>0.45</u>	<u>1.99</u>	<u>1.44</u>
非洲尼格罗人	5.98	6.06	2.21	6.62	5.17
埃司基模人	2.72	4.03	1.39	3.13	3.64
爱尔兰人	2.97	4.31	1.26	3.37	2.89
印第安人	2.34	4.34	0.47	2.86	2.14

就上表中无论是五个分组（即横行）或互相比对的已知种系的六

^①Pearson, K.: "On the Coefficient of Racial Likeness", *Biometrika*, Vol.18, pp.105-117, 1926.

组头骨的相关性数值而言，第一分组与第二分组，即主观分类认为是分属蒙古人种布利亚特人和海洋尼格人种型头骨的数值（分别为1.16和1.41）显然都是最低而近于1的，因而说明第一和第二分组头骨的种系应可能就是分属于主观分类的种系，也就是说，笔者主观的形态分类符合客观的测计数据事实。

但出人意料的是，第二分组（0.45）和第四分组头骨（1.99）非仅都不近似主观形态分类的北欧人种和蒙古人种的埃司基模人型头骨，且都与海洋尼格罗种型头骨最近似！不过，如果据形态而言，我们不认为这两个分组总不会是海洋尼格罗人型的话，则这两个分组果非都近似美洲印第安人型（0.47和2.86），则也恰好是分别近似主观的分类型，即北欧型（1.26）和埃司基模型（3.13）头骨！当然，由于第三分组头骨仅包括两具，统计数据研究否足以说明种系性，因属可疑，从而很难说究应近似海洋尼格罗和北欧种。同时，由于统计上不乏有不合经验的意外事件，也难免有第四分组竟会类似海洋尼格人型的例外。

第五分组，当初未能较确定的指出究类似某一种系，仅怀疑或与波里尼西亚种系有关。现就表中数值（1.44/2.14）而言，则这组头骨似与海洋尼格罗种系较为接近。

总之，姑置统计上可能的意外事故和初未确定分类的第五分组头骨不论，在笔者主观形态分类的四个分组中，至少有两个分组的形态分类是符合客观统计的数据事实的。如果皮尔森订的种系类似性系数确有几分可靠性，则这一符合的事实应又足说明西北岗头骨研究的另一事实，即统计数据所表示的西北岗头骨的异种系性，应是合理地正确的。虽然，50%的正确性只是疑信参半的，也应可说是不中不远了。

此外，就上表数据观之，西北岗的五个分组，除第一分组以外，似乎都与海洋尼格罗种系有不同程度的类似性。如果我们不

能全然否定这几组数据的任何可靠性的话，则这一事实也是值得注意的，因为这至少表示西北岗头骨不仅与华北族群，也可能与华南族群有着关系。但笔者于此不能详论。

总之，笔者和李济先生认为西北岗组头骨是异种系的，是根据皮尔森和豪威尔士拟订的几种判别种系的数据，是根据主观形态分类与客观数据相当符合的事实；纵然形态的分类不完全适当，犹待于进一步的比较研究，但异种系说的基本论点应该是不容易轻予否定的。

4. 笔者助手许泽民、林纯玉和臧振华继笔者之后，也分别撰文讨论了西北岗头骨的顶骨间骨 (interparietal bone) 频率、脑量和箕形门齿的频率，并提出与笔者不尽相同的论点。^① 虽然，由于这类形质的量值均不足据以论断头骨的种系，他们的论点却均不足以影响李济、孔恩和笔者的异种系说的论点，且实际上，他们文章中引用比较的各族材料也可说明此点。

如许文引的欧洲人 (1.2%)、马来人 (1.2%) 和海洋尼格罗人 (1.6%) 的频率即无重大差异。又据下列频率观之：

华南汉族	蒙古人种	台湾土著	西北岗组	埃司基模人
2.2%	2.3%	2.6%	2.7%	3.2%

许认为西北岗组应无埃司基模人种成分，而接近华南汉族和台湾土著，但究竟西北岗组接近埃司基模人或华南汉族，却显然很难说。

又如臧振华引用的欧洲人 (43.5%)、海洋尼格罗人 (40—50%) 和非洲尼格罗人 (51.6%) 的箕形门齿频率固然颇为近

^① 许泽民：《殷墟西北岗组头骨与现代台湾、海南岛系列头骨的颅顶间骨的研究》，《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卅六本，页703—739。

林纯玉：《殷代头骨脑容量及测计方法的研究》，国立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集刊》第35期(?)，1971(?)。

臧振华：《殷代头骨箕形门齿的研究》，同上《考古人类学集刊》，1975(?)。

似，但西北岗组各分组头骨箕形门齿的频率，如认为无种系差异的话，其变差却有80—92%之巨！

又如林纯玉虽指出西北岗的第二和第四分组不符合原认为属海洋尼格人和埃司基模人的脑量，但第一和第三分组则符合利亚人和北欧人的脑量。如果这应表示主观的形态也是对了一半，勿宁说仅只头骨脑量仍是不足据以分辨种系的。

5. 孔恩根据他曾看见的一张西北岗一些头骨的照片、参观史语所西北岗头骨的印象和测过但未发表的八具西北岗头骨的记录，先后三次明确地指出该组头骨应属异种系，尤其在最后一篇文章中说：“其中至少有两具女性头骨的眼眶和鼻骨部分显示类高加索人种的特征”。^①

孔恩是继他的老师，胡顿（E. A. Hooton），而在豪威尔士以前的哈佛人类学系主任，且与胡顿、豪氏并为美国人种分类学的权威学者，想来，他的观察和经验应该不会是全属虚妄的。

综合上文各节的讨论，事实说明：李济和笔者的西北岗头骨异种系说是根据皮尔森和豪威尔士订定的头骨长度、宽度、头长宽指数、多项测量和指数的变差数据、以及种系类似性相关系数，共计五项测验头骨种系的数据事实。除非说者认为凡此数据事实均出于误测和误算，则西北岗头骨异种系说显然是难于否定的。

三、同种系说诸家的论据和论点

1. 1976—1980年间，特诺先后发表了四篇论文，内容主要是据西北岗组和亚洲、美洲族群的齿系的形态结构的类型频率，进行了齿系类型与人种系统演化的分析。在结论上，特诺认为：

^① 页2注③同著。

(1) 亚洲各族群的齿系,就微观演化特征(micro-evolutionary traits)而言,可大别为两类,即北方或东北亚区的中国齿系型(Sinodonty)和南方或东南亚区的巽他齿系型(Sundadonty)。

(2) 中国齿系型较为特化,成型较晚,约四万年前顷分衍自巽他齿系型,而存在华北地区。西北岗组头骨、现代中国和日本(人)(虾夷人除外)、蒙古人、阿留申岛人、美洲埃司基模人及印第安人齿系均属于此型;与欧洲、非洲、近东、印度人及海洋尼格罗人种齿系型均无亲缘关系。

(3) 巽他型齿系比较单纯,成型较早,起源地或在东南亚的大陆架区;马来亚、婆罗洲、苏门答腊、菲律宾、密克罗尼西亚、波里尼西亚等太平洋岛屿民族的齿系均属此型。波罗尼西亚人齿系最近似此型,次为澳洲和美拉尼西亚海洋尼格人齿系。日本虾夷人和西元前一千年顷的礁门时代(Jomon)人的齿系也同属此型,可能于西元前12000年顷播殖于日本岛。^①

要之,特诺认为西北岗头骨齿系近似现代华北人齿系,均源于华北蒙古人种,而无关乎其他人种。虽然,他并未直接讨论西北岗头骨种系问题,也没有提及李济、孔恩和笔者关于该组头骨种系的论点。

特诺的论点自有他齿系结构的频率分配上的数据,而笔者非这方面研究的专业工作者,也不拟检讨他的数据分析,仅愿指出的是:依照他的论点,如果类似波罗尼亚、澳洲和美拉尼西亚人的齿系特质的巽他型齿系可以自东南亚大陆架移植于日本,姑无论经由海或陆路,则具此型齿系的美拉尼西亚或波罗尼西亚人又究否绝不可能移播于华南大陆,或原就起源于华南?若然的话,西北岗头骨齿系何以竟与其他人种,尤其巽他齿系人种绝无关

^①页2注④同著。